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
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机构规格为副科级，隶属关系为康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实施集中供热、房屋征收补偿、住房制度改革、工程质量监督、房产行业、建设档案、市政设施管理和服务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二）负责全县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的服务工作，负责对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权属、区位、用途等情况进行调查登记并公布调查结果、订立补偿协议、建立房屋征收补偿档案、组织评估机构选定。负责拟定拆迁安置实施方案、拆迁信访接待、处理拆迁纠纷。

（三）负责协助主管部门做好全县房产行业方面的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配合主管部门完成自管房屋非住宅管理和维护工作，为住房分配货币化工作提供相关服务，为全县保障性住房工作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负责协助主管部门完成租购并举、培育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和全县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完成商品房买卖合同备案登记、政府廉租房物业管理与基础设施维护、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收取和使用管理工作。

（四）负责村镇建设行业的服务工作。具体负责村镇建设综合统计；负责对村镇建设行业政策、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进行专

题研究工作；协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特色乡镇培育建设等重点工作；指导传统村落的申报和保护工作。

（五）负责为全县建设工程安全、质量和房屋拆除工程安全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

（六）负责为全县建筑市场提供相关服务，为现代化建筑、产业化工程项目建设、技术引进、产业集群建设等方面工作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负责为城镇节约用水措施的落实、中水回用、供水结构调整的组织实施等方面工作提供服务保障与技术支持；负责配合主管部门检查建设市场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及建设市场各方主体市场行为事中、事后的监管工作；负责为全县热源、热网等供热设施建设、改造、运行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

（七）负责全县建设及征收档案的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对全县市政基础设施、城镇排水和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改造、运行管理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

（八）协调各部门做好城市精细化管理及城乡更新事务服务工作，为城市精细化管理提供服务保障。

（九）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相关技术性服务和保障工作。

（十）负责为辖区物业行业管理提供服务保障。

（十一）负责为城镇燃气安全管理提供服务保障工作。

（十二）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十三）承担本单位党的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十四）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部

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康平县城建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本级，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单位机构设置：

（一）人事财务部。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劳动工资、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人事档案管理；负责中心财务管理、各项资金、资产的管理和使用，编制中心年度预算，对中心经济活动进行控制和监督。

（二）综合部。负责文电、会务、信息、后勤、统计、绩效考评、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文件起草和重点工作督办；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精神文明建设、共青团、妇联、信访、综治、统战及老干部等工作。

（三）城乡更新事务部。负责对全县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等方面工作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

（四）房产与保障事务部。负责对房地产行业监管、全县保障性住房等工作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

（五）村镇建设事务部。负责对村镇建设综合统计、协调农村人居环境等工作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

（六）建设工程安全、质监事务部。负责对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市政工程安全等监督检查相关工作提供服务和保障。

（七）建设市场事务部。负责对全县现代化建筑产业化工程项目建设、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建设工程招投标等建设市场相关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和保障。

（八）城乡档案事务部。负责全县城建建设及征收档案的收集、管理、开发利用工作。

（九）市政公用事务部。负责对全县市政基础设施、城镇道路、城镇桥梁、城镇供水排水和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改造、运行管理等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

（十）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事务部。负责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相关技术性服务和保障工作。

（十一）住宅区服务保障部。负责为辖区物业行业管理提供服务保障，为辖区住宅区综合治理、智慧化管理、创建文明城市、精细化管理等提供服务保障。

（十二）燃气安全管理服务部。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燃气行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落实国家、省、市、县有关文件要求和会议精神；负责组织燃气行业相关宣传和普及燃气相关法律、法规和安全使用常识，增强全民的安全用气意识；配合相关部门对燃气事故进行调查；负责协助主管部门管理燃气行业安全措施落实情况，协调有关燃气工作安全责任主体单位进行日常安全检查及管理燃气经营市场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11147.8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1147.8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309.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7.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1851.12 万元，增长 19.91%，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966.83 万元，主要原因为职工工资增加引起的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公积金支出收入的增加 32.8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11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1109.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817.95 万元。一是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增加 2413.95 万元，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支出增加 424 万元，城市环境卫生支出减少 20 万元。

(二) 支出总计 11147.8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92.6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63%。主要是为保

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79.4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855.1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7.37%。主要包括污水处理费支出 110.00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2.96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413.95 万元，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支出 424.00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42.28 万元，廉租住房补贴支出 22.00 万元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1851.12 万元，增长 19.91%，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增加 9.44 万元；二是污水处理费支出增加 110.00 万元；三是其他城乡公共设施支出增加 1016.09 万元；四是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增加 2413.95 万元；五是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支出增加 424.00 万元；六是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2124.36 万元；七是廉租住房支出增加 22.00 万元；八是城市环境卫生支出减少 20.00 万元。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与上年均未形成结转结余资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147.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2.68 万元，项目支出 10855.1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

出增加 1851.12 万元，增长 19.91%，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增加 9.44 万元；二是污水处理费支出增加 110.00 万元；三是其他城乡公共设施支出增加 1016.09 万元；四是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增加 2413.95 万元；五是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支出增加 424.00 万元；六是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2124.36 万元；七是廉租住房支出增加 22.00 万元；八是城市环境卫生支出减少 2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3%，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6.53%，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09.92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25 万元，主要是退休职工的取暖费及独生子女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5.95 万元，主要是职工的养老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2.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9.67 万元，主要是职工的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4.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未按月缴纳。

2. 卫生健康支出 17.06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7.06 万元，主要是职工的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3. 节能环保支出 110.00 万元，具体包括：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110.00 万元，主要是污水处理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编制年初预算，为新增项目。

4. 城乡社区支出 8099.93 万元，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14.69 万元，主要是职工的工资福利支出、保障单位基本运行的日常支出及办公楼取暖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基本支出减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742.96 万元，主要是市政道路及给排水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占地及拆迁补偿款、土地整理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66.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追加了市政道路及给排水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占地及拆迁补偿款、土地整理项目等项目。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5142.28 万元，主要是其他城乡社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7.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工作需要，减少了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的指标。

5. 住房保障支出 45.06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廉租住房（项）22.00 万元，主要是保障房补贴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3.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保障房补贴款支出减少。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3.06 万元，主要是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增加，职工的公积金缴费基数也随之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37.95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 2837.95 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2413.95 万元，主要是占地及拆迁补偿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编制年初预算，为新增项目。

（2）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424.00 万元，主要是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的污水处理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减少了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的污水处理经费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2.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1.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0.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8.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5.0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3.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8.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5.06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34.2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

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38.25 万元，自评平均分 100 分。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 项目绩效自评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 8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 2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5134.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296.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837.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9.87 分。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自收自支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7 分。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554.73 万元，执行数为 554.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补充自收自支人员经费的发放。项目执行率为 100%。

(2) “保障房补贴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7 分。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23.98 万元，执行数为 2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保障房补贴款的拨付工作。项目执行率为 100%。

(3) “借用、借调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7 分。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81.90 万元，执行数为 8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借用、借调人员经费的发放工作。项目执行率为 100%。

(4) “市政道路及给排水基础设施维修维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7 分。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304.47 万元，执行数为 304.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市政道路及给排水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工作。项目执行率为 100%。

(5) “土地整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 分。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1200 万元，执行数为 1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土地整理项目的工作。项目执行率为 100%。

(6) “污水处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7 分。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534 万元，执行数为 5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污水处理经费的支付工作。项目执行率为 100%。

(7) “征拆管护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7 分。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5.34 万元，执行数为 5.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征拆管护资金项目的支付工作。项目执行率为 100%。

(8) “占地及拆迁补偿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7 分。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2430.23 万元，执行数为 243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占地及拆迁补偿款项目的支付工作。项目执行率为 100%。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相关情况。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相关情况。

5. 其他。

2024 年度，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统筹指挥，协调配合，圆满完成绩效管理工作既定目标。在预算编制阶段，具体分析项目情况，制定科学可行的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在预算执行阶段，随时监控绩效目标和指标的完成进度，遇到问题及时协调解决。在预算完成阶段，归集整理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的政策依据，对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努力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和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30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837.9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937.8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5.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47.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147.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147.87	总计	62	11,14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147.87	11,147.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	37.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7	37.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5	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95	2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7	9.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6	17.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6	17.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6	17.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00	1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10.00	110.00					
2110302	水体	110.00	1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37.88	10,937.8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4.69	214.6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4.69	214.6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2.96	2,742.9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2.96	2,742.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2,413.95	2,413.9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413.95	2,413.95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24.00	424.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24.00	424.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42.28	5,142.2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42.28	5,142.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06	45.0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00	22.00					
2210101	廉租住房	22.00	2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6	23.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6	23.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

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147.87	292.68	10,855.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	37.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7	37.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5	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95	2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7	9.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6	17.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6	17.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6	17.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00		1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10.00		110.00			
2110302	水体	110.00		1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37.88	214.69	10,723.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4.69	214.6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4.69	214.6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2.96		2,742.9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2.96		2,742.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13.95		2,413.9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413.95		2,413.95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24.00		424.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24.00		424.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42.28		5,142.2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42.28		5,142.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06	23.06	22.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00		22.00			
2210101	廉租住房	22.00		2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6	23.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6	23.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30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837.9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87	37.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06	17.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0.00	11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937.87	8,099.93	2,837.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06	45.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47.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147.87	8,309.92	2,837.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147.87	总计	64	11,147.87	8,309.92	2,837.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309.92	292.68	8,017.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	37.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7	37.8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5	2.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95	25.9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7	9.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6	17.0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6	17.0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6	17.0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00	0.00	1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10.00	0.00	110.00
2110302	水体	110.00	0.00	1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99.93	214.69	7,885.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4.69	214.69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4.69	214.69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2.96	0.00	2,742.9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2.96	0.00	2,742.9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42.28	0.00	5,142.2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42.28	0.00	5,142.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06	23.06	22.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00	0.00	22.00
2210101	廉租住房	22.00	0.00	2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6	23.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6	23.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15.14	3020	办公费	4.55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3.72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74.11	3020	水费	1.5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5.95	3020	电费	2.0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9.67	3020	邮电费	0.98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6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3021	差旅费	1.93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23.06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2.25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1.71	公用经费合计					10.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37.95	2,837.95		2,837.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37.95	2,837.95		2,837.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2,413.95	2,413.95		2,413.9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413.95	2,413.95		2,413.95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24.00	424.00		424.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24.00	424.00		4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80001 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本级）-210123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338.25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338.25															
年度主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37.562928		137.56		1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其他)										6.9		6.9		100%		8		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588		5.58		100%		8		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刚性)										5.379906		5.37		1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刚性)										137.250072		137.25		100%		8		8
年度目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做好全县房屋征收、补偿的服务工作：完成全县的建设工程质量日常的监督和服务工作；做好全县住房保障工作，做好协调部门城市精细化工作，										已完成								
绩效指标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总体 工作 完成 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 理	依法 行政 能力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个)	1	3.3	3.3						
			综合 管理 水平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个)	1	3.3	3.3						
	预算执 行	预算执 行效率	预算 执行 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 调整 率	<=	5	%	5	1	1.6	1.6						
			结转 结余 变动 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 率	预算编 制管理	预算 绩效 目标 覆盖 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8	0.8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 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 经费变动 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 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 投诉次数	<=	0	次	0	1	6.8	6.8						
		服务对象 满意度	企业、 群众满意 度	>=	100	%	100	1	6.6	6.6						
		社会公众 满意度	职工群众 满意率	>=	100	%	10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完善部门 内部控制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个)	1	2.5	2.5						

			建立 预算 绩效 管理 机制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个)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规范资金管理力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履行效能。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加强资金管理力度，加快资金拨付进度，规范资金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管理。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加强资金管理力度，加快资金拨付进度，规范资金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加强资金管理力度，加快资金拨付进度，规范资金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管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加强资金管理力度，加快资金拨付进度，规范资金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加强资金管理力度，加快资金拨付进度，规范资金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管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保障房补贴款														
主管部门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3.98			全年执行数			23.9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300 户，配套资金 345600 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户数	=	300	户	300	100%	8.3	8.3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租赁住房供应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租赁住房供应任务完成及时率	<=	12	个月	12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租赁补贴发放任务成本投入	<=	34.56	万元	34.56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指标		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人满意度	>=	100	%	99	99.0%	13.3	13.167					√	其他:专业度不够 内部协调不足 满意度稍有不同	其他:提前应对问题 整改进行反思 提高满意度 达到满意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8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7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结果应用建议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资金管理力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履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借调、借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1.9			全年执行数			81.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借调人员经费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100	%	99	99.0%	13.3	13.167					√	其他:专业度不够 内部协调不足 满意度稍有不同	其他:提前应对问题 整改进行反思 提高满意度 达到满意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8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资金管理力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履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政道路及给排水基础设施维修维护																
主管部门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04.47			全年执行数			304.4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县域内城市市政道路、给、排水硬覆盖等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维修、维护。一般一年分为春季、秋季两季，大型维修两次。平时进行巡视、巡查，遇到问题及时维修，保障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工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路面完好率	>=	98	%	98	100%	8.3	8.3										
			项目交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进度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90	%	9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认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性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9	%	98	99.0%	13.3	13.167					√	其他:专业度不够 内部协调不足 满意度稍有不同	其他:提前应对问题 整改进行反思 提高满意度 达到满意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8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资金管理力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履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土地整理项目													
主管部门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00			全年执行数			12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绩效管理规定，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在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管和绩效评价等工作。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整治项目完工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99	99.0%	10	9.9					√	其他:专业度不够 内部协调不足 满意度稍有不同	其他:提前应 对问题 整改 进行反思 提 高满意度 达到满意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9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资金管理力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履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污水处理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34			全年执行数			53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环保有关规定，城镇污水需要进行处理与在线检测。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污水处理厂按照国家环保要求进行污水处理、在线检测、药剂购置等。经测算，全年进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监测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生活污水处理率	>=	90	%	90	100%	8.3	8.3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365	天	365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措施		有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水质量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染治理设施的可持续性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100	%	99	99.0%	13.4	13.266					√	其他:专业度不够 内部协调不足 满意度稍有不同	其他:提前应对问题 整改进行反思 提高满意度 达到满意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8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资金管理力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履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占地及拆迁补偿款														
主管部门				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30.23			全年执行数			2430.2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为了规范国有土地及房屋等征收与补偿活动，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征收土地及房屋等所有人的合法权益依法依规对被征收房屋所有人补偿。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征收国有土地上的单位、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	95	%	95	100%	8.3	8.3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5	%	95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成果质量达标率	>=	95	%	95	100%	8.3	8.3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5	%	95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完成率	>=	95	%	95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全）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95	%	95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可持续性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全）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5	%	94	99.0%	13.3	13.167					√	其他:专业度不够 内部协调不足 满意度稍有不同	其他:提前应对问题 整改进行反思 提高满意度 达到满意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8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资金管理力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履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按期支付资金，希望足额安排资金。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征拆管户资金																
主管部门				康平县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34			全年执行数			5.3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为了规范国有土地及房屋等征收与补偿活动，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征收土地及房屋等所有人的合法权益依法依规对被征收房屋所有人补偿。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征收国有土地上的单位、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98	%	97	99.0%	13.4	13.266					√	其他:专业度不够 内部协调不足 认可度稍有不同	其他:提前应对问题 整改进行反思 提高满意度 达到满意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可持续性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认可	<=	98	%	98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8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资金管理力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履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城建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54.73			全年执行数			554.7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100	%	99	99.0%	13.3	13.167					√	其他:满意度不同	其他:达到满意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8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资金管理力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履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其他意见		
	项目规范实施，资金规范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